

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

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重要提示:

- 1、本次会议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情况;
- 2、本次会议没有否决议案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12年1月5日(星期四)上午9:00

网络投票起止时间:2012年1月4日15:00—2012年1月5日15:00

- 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三楼会议室(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)
- 3、召集人:公司第三届董事会
- 4、召开方式: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5、主持人:董事长汤世贤

6、会议通知情况:公司董事会分别于2011年12月19日、2011年12月24日、2011年12月31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刊登了关于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、补充通知和提示性公告,并公告了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及投票表决的方式和方法。

7、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律师胡刚、夏吉海,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。

二、股东出席情况

参加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0人，代表股份137,037,977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.2195%。

1、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6人，代表股份共计136,837,312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.1416%。

2、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人，代表股份共计200,665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779%。

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36,950,2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60%；反对 86,82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34%；弃权 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7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威海光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136,939,448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281%；反对97,62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712%；弃权9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7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威海新泰源船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136,939,448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281%；反对98,52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719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81,672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8795%；反对86,82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1062%；弃权11,700股，占出席

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43%；关联股东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胡刚、夏吉海律师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。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规则》、《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规则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关于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一月六日